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暨指定高级管理人员代行
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于宏宇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于宏宇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于宏宇女士原定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宏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在《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应当履行的相关承诺，不因其在职务调整或离职而发生变化。于宏宇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及规范运作。其在任职期间兢兢业业、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公司董事会对其为公司的稳定及规范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由公司董事会指定公司总经理安旭涛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安旭涛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471-3252496

传 真：0471-3252358

电子邮箱：service@ojingquartz.com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木尔南街 31 号

特此公告。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6 日